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说明：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汕头市濠江区原河浦福利院部分办公场地租金价值评估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汕头市濠江区民政局 地址：汕头市濠江区磊广大道府前路4号 联系电话：0754-87380226
3	中介服务名称	价格评估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含备案、登记、承诺制等）。资质要求应当以法律和法规的要求为准：仅承诺服务即可。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项目基本情况：汕头市濠江区原河浦福利院位于汕头市濠江区河浦大道中段，部分办公场地进行价格评估范围为原河浦福利院西面第四层四分之三、第一、二、三层小部

		分场地（面积共计约 1000 平方米）。 2. 服务类型、服务要求、进度要求、数量、质量要求、后续（售后）服务要求等：由中介机构对汕头市濠江区原河浦福利院西面第四层四分之三、第一、二、三层小部分场地（面积共计约 1000 平方米）开展租金价值评估，并出具价格评估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对汕头市濠江区原河浦福利院西面第四层四分之三、第一、二、三层小部分场地（面积共计约 1000 平方米）开展租金价值评估，并出具价格评估报告。 2. 提供服务的地点：汕头市濠江区河浦大道中段河浦福利院。
7	响应方案要求	1. 报价形式：报总价， 报价区间为 <u>8500 元</u> 至 <u>10000 元</u>。 2. 报价要求：中介服务机构所报价格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费用、税费、保险费及后续服务等费用，超出项目业主服务金额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3. 服务期：委托服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备注：项目业主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报价文件响应情况，综合比较服务响应、人员、价格等因素后，选定中选服务机构。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10 个工作日，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1. 一次性付款——合同生效后的 6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50%。 服务期满并验收合格后的 60 个工作日内，项目业主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 50%。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无。